

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文件

桂科高字〔2017〕63号

关于再次征集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 资金重大项目建议的通知

各市科技局：

为深入贯彻全区创新驱动发展大会精神，加快打造传统优势产业、先进制造业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互联网经济、高性能新材料、生态环保产业、优势特色农业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保护、大健康产业等九张创新发展名片，现决定再次征集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建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议范围

围绕九张创新发展名片，针对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，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和资金链，凝练提出重大科技专项、重点研

发、重大科技设施设备、重大科技平台建设、重要人才引进培养等重大项目建议。

二、项目建议要求

重大项目建议要求专项资金资助经费不低于 300 万元，承担单位配套经费比例不低于 1:3。鼓励产学研合作、区内外合作。产学研合作项目原则上由企业牵头；区内外合作项目原则上由区内单位牵头。

三、项目建议材料

请各市科技局根据产业发展需求，认真研究提出重大项目建议，填写《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建议表》(见附件)，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前重大项目建议电子版发至 gxc206@126.co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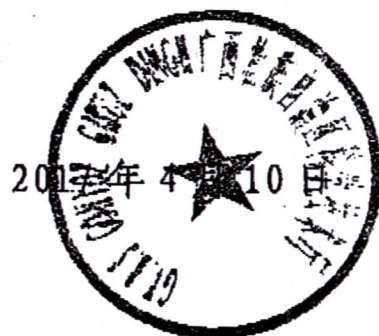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人：詹建

电 话：0771-2618935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建议表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

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17年4月10日印发

